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

2019 年 3 月 29 日
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

附件　　本文附件載有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所載建議的摘要。

2. 在 2019 年 2 月 22 日的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上，委員通過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批准議程 EC(2018-19)22 號和 EC(2018-19)25 號文件所載的建議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，故此不再附上。

3.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。

4.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－

	常額職位	編外職位	總數
把 2019 年 2 月 15 日委員批准的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	1 653	69	1 722 (註)
文件編號 EC(2018-19)22	-	1	1
文件編號 EC(2018-19)25	-	-	-
總數	1 653	70	1 723

註－不包括廉政公署 17 個常額職位。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
2019 年 3 月

2019 年 2 月 22 日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

EC **文件編號**	**開支總目**	**建議**
EC(2018-19)22	總目 49－ 食物環境衛生署	向財務委員會建議，在食物環境衛生署開設下述編外職位，任期由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，以實施私營骨灰安置所規管制度－ 1 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 (171,200 元至 187,150 元)
EC(2018-19)25	總目 28－ 民航處	向財務委員會建議，保留民航處的下述編外職位，由 2019 年 4 月 1 日或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生效(以較遲者為準)，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，以繼續加強部門的高層管理－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 (首長級薪級第 3 點) (199,050 元至 217,300 元)